



東華義莊各莊房之靈灰租賃位後加申請表格

(編號：TS/RS/CH/MH/12/02B)

2

甲部：申請靈灰租賃位後加資料

入莊編號：_____ 靈灰租賃位編號：_____ 入莊日期：_____

乙部：(1) 先人資料 (若領回先人靈灰，則次序自動由後排先人上移，如此類推)

先人姓名 (1)： ☒ 原有 (中) (英)	先人姓名 (2)： ☐ 原有 ☐ 後加 (中) (英)	先人姓名 (3)： ☐ 後加 (中) (英)
	性 別：	性 別：
	年 齡：	年 齡：
	籍 貫：	籍 貫：
	死亡日期：	死亡日期：
	火葬許可證 編號及日期：	火葬許可證 編號及日期：
	火葬檔案編號 及火葬日期：	火葬檔案編號 及火葬日期：
	關係證明文件 名稱及摘要：	關係證明文件 名稱及摘要：

(2) 負責人資料 (是 / 否 原負責人)

(如非原負責人，需完成有關授權手續，詳情見本規則及本附例，並請向負責職員查詢)

原負責人姓名： (中) (英)	原負責人身份證號碼：
新負責人姓名： (中) (英)	新負責人身份證號碼：
	與先人關係：
	原負責人死亡證編號：

有效通知 (請留意本附例第(6)條)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(日) _____ (夜) _____

本人(下署者)謹此至誠聲明，上述填報之資料確實無誤，並同意供東華三院作有關申請用途，本人經已詳閱並同意、接受及遵守東華三院義莊規則及東華義莊各莊房之靈灰租賃位附例(編號:TS/RS/CH/CN/BL/12/01/A)一切條款之規定。

新/負責人簽署：_____ 日 期：_____

(負責人必須於本院負責職員見證下親筆簽署)

見證職員簽署：_____ 日 期：_____

丙部(由辦事處填寫)： 負責人已完成身份轉移手續 ☐是 ☐不適用

申請編號：_____ 批准靈灰租賃位編號：_____ (順序 / 自選 / 長期)

收件日期：_____ 收據編號：_____

蓋 章 及
簽 署：_____ 蓋 章 及
簽 署：_____ 經 辦 職 員 社服主任(公共服務)

日 期：_____ 日 期：_____